

# 飛梭雷射 注意事項



門診護理組 製作

諮詢專線：(04)7113456#8082

讚美專線：0809-055215

住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一段366號

服務專線：04-7113456

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

**漢銘基督教醫院**

CHANGHUA CHRISTIAN MEDICAL FOUNDATION  
HANMING CHRISTIAN HOSPITAL

制定日期：2025年03月

51500-單張-中文-556-01

## 一、簡介：

屬於分段雷射療法（Fractional Photothermolysis），包括兩大類機種：汽化性及非汽化性。

本院是汽化性飛梭雷射（使用二氧化碳雷射）。

傳統的磨皮雷射，會造成大面積開放性傷口，並且會有大量的組織滲液，使得傷口的照顧相當不容易，往往要幾個月的恢復期。

飛梭雷射利用雷射探頭，產生許多微小雷射光束，在皮膚上產生許多細細小小的傷口，飛梭雷射因為皮膚傷口很小，使得皮膚發炎紅腫時間，以及傷口的恢復期都大幅的縮短，所以，飛梭雷射後來便取代了磨皮雷射的角色。

利用這些微小的傷口，啟動皮膚的修復能力，並且促進膠原蛋白的再生，使得疤痕可以重新塑形，也可以改善細紋、老化鬆弛。

另外，因為分段治療的關係，飛梭雷射必須要多次的療程，來達到治療效果。而療程的次數，會因為每個人的狀況，而有不同。

## 二、適應症（僅列常用）：

各種皮膚疤痕、細紋、老化鬆弛、毛孔粗大、膚色暗沉、回春等。

## 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1.曾有局部麻醉藥劑或外用藥膏過敏的患者，請於治療前告知醫師。
- 2.治療後傷口會有熱、刺、痛情形，建議可冰敷緩解熱脹感。治療完返家後，當天可採間歇冰敷的方式，以減少發炎，避免雷射治療後反黑。
- 3.治療後3~7天內會有微紅及腫脹，並逐漸轉成細微的小痂皮，痂皮約5天到兩週內自行脫落，痂皮脫落前有輕微搔癢，切記不可搔抓。

4. 治療後，前3天有組織液滲出情況，以生理食鹽水清潔、擦藥膏、使用術後專用保濕產品，3 天後可用溫和的洗面乳清洗，需加強保濕。
5. 治療後需加強保濕及防曬，並盡量減少戶外休閒活動，避免雷射治療後色素沉澱。治療後宜避免劇烈運動。
6. 治療後一週內，避免可能造成感染或刺激皮膚之行為，例如：做臉、敷臉、去角質、塗抹刺激性保養品（果酸、水楊酸）或是藥品（A 酸及杜鵑花酸）、泡溫泉、烤箱、蒸氣室等。

#### 四、副作用及相對不適應症

1. 孕婦、光敏感皮膚及感染性傷口，治前應由醫師評估。
2. 若有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、皰疹等部位，不適合做雷射治療。
3. 治療後可能有色素沉澱現象產生，一般6~12個月後會慢慢淡化。
4. 如有傷口感染或化膿，需接受抗生素治療。
5. 有蟹足腫體質者，請於治療前告知醫師。



#### 自我評量（是非題）

1. 治療後需加強保濕及防曬，並盡量減少戶外休閒活動，避免雷射治療後色素沉澱。
2. 若有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，皰疹等部位，可以做雷射治療。
3. 治療 3天後可用溫和的洗面乳清洗，需加強保濕。

參考資料：

臺灣皮膚科醫學會「皮膚雷射治療守則」。 Fitzpatrick's Dermatology 9th edition 彰基皮膚部(2023)·飛梭雷射注意事項 (第二版)·衛教單張。

題 號	1	2	3
解 答	○	×	○